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

(2009 年第 1 次更新)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于 2006 年 4 月 29 日基金合同正式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基金约定每季度进行收益结算,只有在基金份额净值大于 1.00 元且基金产生已实现收益的前提下,才会分配红利。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名称中的“四季红”,并不代表基金每季度都必定分红。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若无特别说明为 2009 年 4 月 29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09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陆家嘴东路 166 号 中国保险大厦 8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陆家嘴东路 166 号 中国保险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张翔燕
成立日期:2005 年 9 月 30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5】142 号
注册资本:2 亿元人民币
电话:(021)6864 9788
联系人:隋晓炜
股权结构:

股　东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比例(%)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9800	49
英国保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00	49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	2
合　计	20000	100

(二) 主要人员情况

1、 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基本情况

张翔燕女士,董事长,硕士学位。历任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综合计划部总经理,中信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中信银行总行营业总部副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

马春光先生,董事,研究生。历任中信公司业务部会计、中信兴业信托投资公司财务经理、总会计师等职。2002 年 10 月起担任中信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Nils Arne Lindman(崙德民)先生,董事,瑞典籍,工商管理学士。历任 Svenska Handelsbanken 集团国际股票基金部副总裁、Handelsbanken Fonder 公司副总裁和荷银投资(亚洲)有限公司亚太区首席执行官。现任英国保诚集团亚洲区总部基金管理业务执行总裁。

Adrian Tse(谢学海)先生,董事,新加坡籍,MBA。曾任职于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集团(墨尔本),从事企业顾问、投资银行、基金管理、内部审计等方面工作。现任英国保诚集团亚洲区总部基金管理业务企业策划总监。

陈桂明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博士,教授,博导。历任中国政法大学国际教育学院院长、教务处处长等职。现任《中国法学》杂志社总编辑。

何德旭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 历任中国科学研究院财贸所处长、研究员等职。2003 年 3 月至今担任中国科学研究院财贸所副所长。

夏执东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财政部科学研究所副主任、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国际部副处长、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1998 年 2 月至今担任北京中兴天华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

姚骅先生,监事,经济学硕士。历任苏州新区财政税务局预算科科长、苏州新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投资管理部副主任、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苏州工业园区国有资产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苏州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兼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裁。

解晓然女士,职工监事,双学位,历任上海市共青团闸北区委员会宣传部副部长、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助理。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规总监。

2、经营管理层人员情况

王俊锋先生,总经理、首席执行官,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副总监、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瑞银环球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监。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首席执行官。

岳爱民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MBA。历任美国大联资产管理(伦敦)公司研究员 / 基金经理、(新加坡)发展证券(香港)公司副总裁、中国国际金融(香港)公司高级证券分析员等职。现任信诚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隋晓炜先生,副总经理、首席市场官,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中信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理、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现任信诚基金管理公司首席市场官。

3、督察长

唐世春先生,督察长,法学硕士,历任北京天平律师事务所律师;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法务主管;友邦华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律监察部总监、总经理助理兼董事会秘书。2007 年 6 月 1 日加入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基金经理

管华雨先生,经济学博士,CFA。先后任职于申银万国证券公司证券投资总部、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期间主要从事证券分析、研究和投资策划等工作。现就职于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

孙志洪先生,自 2006 年 5 月 11 日至 2007 年 5 月 20 日曾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岳爱民先生,自 2006 年 4 月 29 日至 2008 年 11 月 10 日曾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黄小坚先生,首席投资官 / 股票投资总监;
毛卫文女士,副首席投资官 / 固定收益总监;
陈培峰女士,交易总监;
胡喆女士,研究副总监;
管华雨先生,信诚四季红基金经理;
刘浩先生,信诚精萃基金经理;
桂思毅先生,风险控制总监。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1、基金托管人概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成立时间:2009 年 1 月 15 日
注册资金:2600 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68424199
联系人:李芳菲

2、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农业银行托管业务部现有员工 93 名,其中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律师等专家 10 余名,服务团队成员专业水平高、业务素质好、服务能力强,高级管理层均有 20 年以上金融从业经验和高级技术职称,精通国内外证券市场的运作。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止 2009 年 3 月 31 日,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共 64 只,包括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阳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同德主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裕阳证券投资基金、汉盛证券投资基金、裕隆证券投资基金、天华证券投资基金、景福证券投资基金、鸿阳证券投资基金、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久嘉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源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成长价值证券投资基金、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债券投资基金、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长盛中信全债指数增强型债券投资基金、长信利息收益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银利精选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新世纪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货币市场基金、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时货币市场基金、富兰克林国海弹性市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货币市场基金、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益民创新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复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深化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万巴黎竞争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世纪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比联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治稳健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比联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陆家嘴东路 166 号 中国保险大厦 8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陆家嘴东路 166 号 中国保险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张翔燕
联系人:殷宇飞
联系电话:021– 68649788
客服电话:021– 51085168

2、代销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项俊波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95599.cn

(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24 小时客户服务热线: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 – 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黄健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9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A 层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三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网址:www.ecitic.com

(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肖时庆
联系人:李洋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站:www.chinastock.com.cn

(6)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谢平
联系人:邓寒冰
联系电话:021–54033888
传真:021–54035333
客服电话:021–962505
网址:www.sw2000.com.cn

(7)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权唐
联系电话:(010)85130588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8)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1507 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东海西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史洁民
联系人:丁韶燕
联系电话:0532–85022026
客服电话:0532–96577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9)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办公地址: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571–9659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571–85783771
联系人:王勤
网址:www.bigsun.com.cn

(10)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联系人:芮敏祺
联系电话:021–62580818–213
客服电话:4008888666

(11)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0 号国际信托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人代表人:何如
联系电话:0755 – 82130833
基金业务联系人:齐晓燕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302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5536

(12)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680
联系人:钟康莺 021–68634518–8503
客服电话:400–888–1551

(1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服电话:95533
公司网站:www.ccb.com

(14)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联系人:刘玲
电话: 021–52629999
客户服务热线:95561
公司网址:www.cib.com.cn

(15)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 – 23219000
传真:021 – 232190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服电话:400–8888–001、021–96250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6)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客服电话:9555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邮编:518040

(17)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0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 2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小阳
联系人:刘权
联系电话:0755–82026521
客服电话:400–600–8008
公司网站:www.cjis.cn

(18)西藏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拉萨市北京中路 10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淮河路 118 号
法定代表人:贾绍君
电话:021 – 65546079
传真:021– 65526481
联系人:刘宇
客服电话:400–88111–77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xzsec.com

(19)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222 号安联大厦 34 层、28 层 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202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号楼 7 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755–82825555
联系人:余江
联系电话:0755–82558323
网址:http://www.axzq.com.cn

(20)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 294 号
办公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 294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 96528,上海地区:962528
网址: www.nbcb.com.cn
联系人:胡技勋
联系方式:021 63586189
传真:021 63586215

(2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人:陈洁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22)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法定代表人:翟鸿祥
联系人:刘丰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2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办公地址:广东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18、19、36、38、41 和 42 楼
联系人:肖中梅
统一客户服务热线: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5
公司网站:广发证券网 http://www.gf.com.cn

(24)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8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 059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25)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客服电话:4008888788、10108998
联系人:刘晨
联系电话:021–22169999
网址:www.ebscn.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同上)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21 楼
负责人:韩炯
联系电话:021–6881 8100
传真:021–6881 6880
联系人:戴志文
经办律师:戴志文、王利民

(四)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二办公楼八层
法定代表人:萧伟强
电话:8621– 5359 4666
传真:8621– 6288 1889
联系人: 王国蓓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国蓓、黄小熠

四、基金的名称

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有效配置资产的基础上,精选投资标的,追求在稳定分红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投资工具。其中股票部分重点投资治理结构完善、基本面和成长性好的公司股票,并优先选择持续分红、股息收益率较高的公司股票。债券部分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以及高信用等级的企业债和可转债等债券。

资产配置比例为:

- 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 5%;
- 债券:0%—65%(不包括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 股票:30%—95%。

当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变更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相关程序后可对上述资产配置比例进行适当调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

本基金在充分借鉴英国保诚集团的资产配置理念和方法的基础上, 建立了适合国内市场的资产配置体系。本基金的资产配置主要分为战略性资产配置(SAA)和战术性资产配置(TAA)。

● 战略性资产配置(SAA)

即决定投资组合中股票、债券和现金各自的长期均衡比重,按照本基金的风险偏好以及对资本市场各大类资产在长期均衡状态下的期望回报率假定而作出。而其中主要的决定因素是本公司客户市场调查所反映的客户风险偏好及潜在需求和本公司对产品和产品线的安排,结果已经体现在本产品的设计上,即资产配置基准比例(资产配置范围中线)的选取。本基金因此在战略性资产配置上(SAA)是一个偏股混合型基金。本基金的战略性资产配置因此被基金的市场定位和风险特征所决定,并不因市场的中短期变化而改变,战略性资产配置(SAA)因此也不反映在本基金的投资过程中。本基金同时允许较灵活的战术性资产配置(TAA),以应对我国资本市场,特别是股票市场较强波动性的现状,充分发挥本公司投资管理中的资产配置能力,以降低基金的投资风险,提高基金投资回报率。

● 战术性资产配置(TAA)

资产价格可能会因为各种原因偏离长期均衡价值,战术性资产配置(TAA)是依据特定市场情况,对在一定时段持有某类资产的预期回报作出预测,并围绕基金资产的战略性资产配置基准,进行相应的短中期资产配置的过程。战术性资产配置是本基金资产配置的核心。

本基金采用保诚集团在全球投资所采用的战术性资产配置体系 (TAA Pack), 结合国内资本市场的特点,建立了适应国内市场的战术性资产配置的 TAA 体系。该体系根据各大类资产相对无风险资产的风险溢价水平以及该溢价水平对均衡或长期水平的偏离程度配置大类资产,简要说明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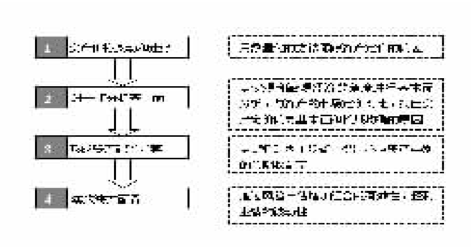

图:战术性资产配置过程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配置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并落实到自下而上的个股研究为主的投资策略。一方面通过宏观经济分析和行业分析,确定股票研究的行业重点和方向;另一方面通过深入研究个股的基本面和估值水平,最终确定投资标的,决定个股仓位,控制行业权重风险,完成股票组合配置。

● 行业分析方法

首先进行自上而下的宏观经济分析。主要是从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出发,研究不同的经济周期发展阶段对不同行业和个股的影响,从而选取能够从特定经济周期中受益的行业和个股进行重点研究。在经济周期的上升、平稳、下降等各个周期中,各个行业和企业表现出来的盈利能力、生产规模甚至定价能力有很大差别,特别是周期性相对较强的行业和企业所受影响更大。

信诚基金建立了由宏观经济影响、政策影响、行业基本面因素或行业成长性分析、市场竞争状况分析、市场估值分析等构成的行业研究分析体系。

由于行业的差异性,在针对不同行业进行考察分析时,上述五个方面所涉及的具体内容和指标可能存在较大的差异。因此,行业研究员需在该统一的分析框架下,根据各行业的特点进行分行业考察要点和评价指标的细化,以此作为行业分析的依据。

研究员持续跟踪行业中的相关数据,并定期提交行业报告,当行业基本面发生重大变化时,研究员需要提交行业动态跟踪报告,指出行业的投资机会和风险。投资部门定期召开会议,回顾各个行业的基本面变化,总结行业研究成果,行业研究员也会对上下游以及相关行业进行了解,从而进一步加深对自己所负责行业的认识,总结行业投资机会。

● 个股研究

个股研究分为个股基本面研究和个股评级。

(1)个股基本面研究

本基金坚持通过深入的基本面研究挖掘股票的投资价值以及回避个股投资风险,所以基本面研究是投资研究的基础。

本基金个股基本面研究的过程是在充分把握行业状况的基础上,深入分析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等各方面,充分把握公司的投资价值和主要风险,从而做出投资判断和决定。

首先,研究员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禁止行为以及股票是否存在明显的投资风险剔除问题股票后,根据行业分析、上市公司公开披露信息、数量模型以及外部研究报告,确定股票研究初选库。

随后,研究员根据自主的研究、投资或宏观策略人员建议、各种会议讨论的信息、券商研究、数量模型筛选的结果确定重点研究范围,进行进一步研究,并将研究成果提交投资研究联席会议,讨论决定是否进入股票投资备选库。本基金通过投资研究联席会议和股票投资备选库把握公司的基本面,基金所投资的股票都必须在股票投资备选库中。

(2)个股评级

个股评级的基础是股票的估值水平。研究员根据估值情况,定期或不定期对股票投资备选库中的股票进行买入、持有或者卖出的评级。

信诚基金根据外方股东的国际投资经验并结合国内市场地情况,针对制造业的个股和金融业的个股分别建立了统一的财务模型,并结合到天相研究系统中。研究部定期调整统一的估值参数(无风险利率、终极成长率、股权风险溢价、GDP 增长率、CPI)。研究员根据估值和风险分析结果作出投资评级。在估值过程中,本基金强调 PE、PB 等相对估值方法与 DCF 等绝对估值方法的结合运用,以期给出合理的投资评级。

研究员需要动态跟踪个股基本面变化,及时调整股票估值和投资评级。

● 公司治理风险评估

上市公司治理风险是基本面研究的一部分,但是本基金特别强调公司的治理结构、内部管理激励机制,以及与流通股股东的关系。治理水平不同的公司得益于宏观经济和产业增长的能力和程度差异极大,维持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的可能和期限也不相同;对股东权益重视程度不同的公司使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差异也极大。为此本基金在借鉴外方股东英国保诚集团投资经验的基础上,结合国内市场情况自主研究建立了上市公司治理评估模型。该模型对即将进入股票库的股票进行公司治理评估,淘汰有严重治理问题的公司或限制有局部治理问题公司的持股仓位。

信诚基金开发的公司治理评价模型采用对一系列问题作肯定或否定回答的 0–1 法则, 每个问题的选择遵循信息可得、易判断、不模糊的原则,重点考察指标包括公司治理的自律性、信息透明度、董事会决策的独立性、董事会股东会按程序规范运作的情况、董事会、管理层的勤勉尽责情况、所有股东被公平对待的情况,等等。

● 估值判断

根据基本面研究和估值水平进行投资是本基金投资理念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基本面研究的基础上,只有正确分析和把握研究对象的估值水平,才能做出正确的投资决定,真正实现锁定投资收益的产品设计理念和投资目标。因此,本基金结合外方股东丰富的海外投资经验和国内市场的实际情况,针对不同行业建立了完整的公司预测和估值模型,并将模型集成到系统中,形成了公司的预测和估值平台。个股的估值水平是本基金投资决策的重要依据。

● 个股配置

本基金根据前述的基本面分析和估值判断,按照投资标的的预期风险回报水平,来确定个股持仓权重的配置。其大体原则是:

- 6–12 个月可能预期正回报较大,风险较小,可占基金股票投资组合较重仓位;
- 6–12 个月可能预期正回报明显,风险较小者,可占基金股票投资组合次重仓位;
- 6–12 个月可能预期正回报中等,有一定风险者,可占基金股票投资组合较轻仓位;
- 6–12 个月可能预期正回报小于可能风险,或风险发生概率明显高于正回报概率时,基金不得持有;

在股票价格发生变化使个股风险回报配比发生变化时,基金个股仓位的调整按上述原则动态进行。

●行业配置

一般而言,本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行业分布特征,是行业分析及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的自然结果。本基金的个股甄选过程,包含行业投资价值的研究评估和选择过程。因此,本基金不在个股选择及仓位控制过程之外,设独立的行业仓位决定机制。

但是,本基金行业仓位与本基金业绩基准行业权重的偏差,是基金股票投资组合总风险的重要部分。为了防止过高的行业集中度和行业配置总风险,本基金以指数为基准,设定了投资组合行业权重与基准指数行业权重的最大离差限制。

(3)债券投资策略

本产品债券组合投资于国内依法公开发行的各类债券,包括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和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交易的各种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和可转债。

本产品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方法,通过整体债券配置、类属配置和个券选择三个层次进行积极投资、控制风险、增加投资收益,提高整体组合的收益率水平,追求债券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在宏观层面上,本产品将考察影响债券市场的各种经济金融指标,评价宏观经济金融环境的变化,预测利率变化的大趋势和短期变动,以久期管理控制好债券组合的利率风险。在中观层面上,通过分析债券市场中各个细分市场的风险收益状况,进行相应的类属配置。微观方面,在确定了债券类属配置对象后,通过对个券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的深入分析,决定投资组合中的具体投资对象及投资金额。

目前市场上的企业债发债主体均是信用等级较高的企业,且企业债的发债安排均有银行担保,企业债在此基础上提供比国债高的收益率。基于此,本产品会在可能的条件下积极进行企业债的投资。

为避免可能的信用风险或因信用程度的变化而引致的企业债价格风险,在本产品的企业债投资中,不会因为有银行担保而忽略对企业经营财务状况差别的独立分析。本产品将采用类似精选个股时使用的公司分析方法,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发展前景、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等作出综合评价,从而判断企业债的信用风险,特别注重评价在不同宏观经济和信用环境下企业债与国债间信用风险溢价的水平和变化,主动而策略性管理企业债的风险与收益。

本产品还将特别关注发展中的可转换债市场,主动进行可转债的投资。转债投资同样采用公司分析法和价值分析。

本产品在风险管理上会将企业可转债视为等同于股票,特别注意因投资企业可转债而可能引起的投资组合风险配比的变化,管理好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和总风险。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62.5% × 新华富时全 A 指数收益率 +32.5% × 中信国债指数收益率 +5% × 金融同业存款利率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作为一只混合型基金,本基金的资产配置中线(股票 62.5%,债券 32.5%)确立了本基金在平衡型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定位,因此本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中等风险。同时,通过严谨的研究和稳健的操作,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未经审计)

本投资组合报告的报告期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153,681,292.05	69.08
	其中:股票	3,153,681,292.05	69.08
2	固定收益投资	106,140,000.00	2.32
	其中:债券	106,140,000.00	2.3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47,168,546.75	27.32
6	其他资产	58,324,340.41	1.28
7	合计	4,565,314,179.21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11,843,593.94	2.47
C	制造业	1,533,263,839.20	33.89
C0	食品、饮料	46,104,701.09	1.02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84,590,339.06	4.08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214,479,884.47	4.74
C7	机械、设备、仪表	834,818,982.11	18.45
C8	医药、生物制品	225,646,168.94	4.99
C99	其他制造业	27,623,763.53	0.61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202,102,989.59	4.47
G	信息技术业	97,762,187.41	2.16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118,080,369.54	2.61
I	金融、保险业	725,361,911.07	16.03
J	房地产业	188,349,131.50	4.16
K	社会服务业	52,720,000.00	1.16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112,417,269.80	2.48
M	综合类	11,780,000.00	0.26
	合计	3,153,681,292.05	69.68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202	金风科技	5,739,754.00	230,451,123.10	5.09
2	600000	浦发银行	10,000,000.00	219,200,000.00	4.84
3	601166	兴业银行	6,999,996.00	160,859,908.08	3.55
4	000800	一汽轿车	11,500,000.00	141,105,000.00	3.12
5	600048	保利地产	6,150,110.00	135,363,921.10	2.99
6	600849	上海医药	13,350,995.00	123,897,233.60	2.74
7	600694	大商股份	4,811,751.00	118,080,369.54	2.61
8	601919	中国远洋	9,999,871.00	117,898,479.09	2.61
9	600880	博瑞传播	7,699,813.00	112,417,269.80	2.48
10	600030	中信证券	4,000,000.00	101,880,000.00	2.25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52,875,000.00	1.17
3	金融债券	53,265,000.00	1.1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3,265,000.00	1.1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106,140,000.00	2.35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80216	08国开 16	500,000.00	53,265,000.00	1.18
2	0801023	08央行票据 23	500,000.00	52,875,000.00	1.17
3	–	–	–	–	–
4	–	–	–	–	–
5	–	–	–	–	–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039,453.7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4,348,972.6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530,202.66
5	应收申购款	405,711.3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8,324,340.41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一)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6年 4 月 29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34.31%	1.06%	40.16%	0.98%	–5.85%	0.08%
2007年度	116.65%	1.72%	84.87%	1.44%	31.78%	0.28%
2008年度	–44.41%	1.95%	–44.60%	1.89%	0.19%	0.06%
2009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19.43%	1.71%	24.25%	1.47%	–4.82%	0.24%
2006年 4 月 29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93.18%	1.70%	78.34%	1.55%	14.84%	0.15%

(二)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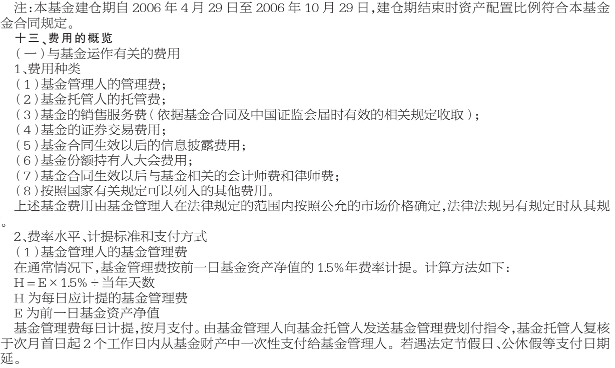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自 2006 年 4 月 29 日至 2006 年 10 月 29 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十三、费用的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费用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的销售服务费(依据基金合同及中国证监会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收取);
(4)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合同生效以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2、费率水平、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1.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 0.2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3)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是指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及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从开放式基金财产中计提的一定比例的费用,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基金的营销费用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的收取,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由基金管理人选取适当的时机(但应于中国证监会发布有关收取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的通知后),至少提前 2 日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后正式执行。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的年费率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如果前述费率标准上限高于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相关费率标准上限的,取前述费率上限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费率标准上限孰低执行),具体费率水平详见招募说明书或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的公告。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用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的比例不低于总额的 25%(如果前述比例下限低于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相关比例下限的,取前述比例下限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孰高执行)。

本基金正式收取销售服务费后,在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算,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N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N 为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基金合同的约定、招募说明书披露的,或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公告的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

销售服务费自基金管理人公告的正式收取日起,每日计算,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基金管理人依据基金合同及届时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收取基金销售服务费或酌情降低基金销售服务费的,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应最迟于调整日 2 日前在指定媒体公告。

(4)本条第 1 款第(4)至第(8)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列入当期基金费用,从基金财产中支出。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之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等不得从基金财产中列支。其他具体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依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执行。

4、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 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但应最迟于调整实施日 2 日前在指定媒体公告。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1)投资人可选择在申购本基金或赎回本基金时交纳申购费用。投资人选择在申购时交纳的称为前端申购费用,投资人选择在赎回时交纳的称为后端申购费用。

(2)投资人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用时,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万)	费率
M<100	1.2%
100≤M<200	1.0%
200≤M<500	0.7%
M ≥ 500	1000元 / 笔

投资人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所转成的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3)投资人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用时,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费率按持有时间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年)	费率
Y<1	1.8%
1≤Y<3	1.2%
3≤Y<5	0.6%
Y≥5	0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后端收费的基金份额,不再收取后端申购费用。

2、赎回费

持有时间(年)	费率
Y<1	0.5%
1≤ Y<2	0.2%
Y≥2	0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人承担,其中 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列示如下:

1、在“三、基金管理人”中的“基金管理人概况”和“主要人员情况”部分,更新了注册资本、股权结构、董事、监事、经营管理层人员、基金经理及投资决策委员会的相关内容。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实际情况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根据实际情况对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的部分信息进行了更新,增加了安信证券、宁波银行、交通银行、华夏银行、广发证券、广发华福证券和光大证券。

4、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十)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报告期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5、更新了“十一、基金的业绩”,数据截止至 2009 年 3 月 31 日。

6、在“二十二、基金托管协议内容摘要”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基本信息。

7、在“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披露了自 2008 年 10 月 30 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048　　证券简称:宁波华翔　　公告编号:2009–023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09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09 年 5 月 13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0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9,37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7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0.63 元现金)。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09 年 6 月 12 日,除权除息日为:2009 年 6 月 15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09 年 6 月 12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09 年 6 月 15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983	周晓峰
2	08*****363	象山联众投资有限公司
3	08*****364	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五、咨询机构:

1、咨询部门:公司证券部
2、咨询联系人:杜坤勇、韩铭扬
3、咨询电话:021–68948127
4、传真电话:021–68942221

宁波华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九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520　　证券简称:长航凤凰　　公告编号:2009–12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09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0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74,722,30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28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0.252 元)。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674,722,303 股,分红后总股本不变。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09 年 6 月 12 日,除权除息日为:2009 年 6 月 15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09 年 6 月 12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权益分派无送(转)股。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09 年 6 月 15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669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
2	DD*****164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武汉市青山区支公司

五、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民权路 39 号汇江大厦
咨询联系人:屈江升
咨询电话:027–85703197
传真电话: 027–85703929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9 日